

北方乡镇工业用水研究

李砚阁 主编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北方乡镇工业用水研究 / 李砚阁主编. 北京: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2003.8

ISBN 7-80163-738-0

I. 北… II. 李… III. 乡镇企业: 工业企业—工业用水—调查报告—中国 IV. TU991.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76116 号

出版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100036 北京海淀区普惠南里 14 号)
网 址: <http://www.cesp.com.cn>
电子信箱: Bianji2@cesp.com.cn

印刷 北京联华印刷厂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
版次 2003 年 9 月第一版 2003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 000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5
字数 134 千字
定价 15.00 元

【版权所有，请勿翻印、转载，违者必究】

内容提要

在我国改革开放以后，乡镇工业异军突起，为农村乃至全国的经济的发展起了巨大的作用。但是，乡镇工业用水管理是一个薄弱环节。本书是在充分研究了北方十四省乡镇工业用水的基础上编写而成，主要论述了乡镇工业的内涵、发展概况和历史沿革，阐述了北方地区水资源概况、乡镇工业现状用水分析以及未来不同水平年的用水预测。

本书可供水资源规划、管理以及相关研究人员使用参考。

主 编	李 砚 阁			
副 主 编	徐 澎 波	耿 雷 华	黄 菊	彭 岳 津
编 委	李 砚 阁	徐 澎 波	耿 雷 华	黄 菊
	彭 岳 津	崔 信 民	颜 志 俊	杜 东 菊
	郭 进 京	刘 宝 善	陈 林 涛	冯 谦 诚
	鲁 荣 安	李 录 秀	高 希 星	李 颖

前 言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乡镇工业迅速崛起，它是改革、开放的伟大成果，也是农村改革开放的最大收获，是我国农民的伟大创造。乡镇工业的发展为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1997年，全国乡镇企业所创造的财富占农村社会增加值的3/5、国内生产总值的1/4、财政收入的1/5，而乡镇工业在其中占70%左右的贡献。另外，全国工业增加值的近一半以及出口创汇的2/5来自乡镇工业。乡镇工业已经成为我国农村经济的主体力量，工业经济的半壁河山。

乡镇工业的异军突起，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不仅在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问题上起到了重要的作用，而且是振兴我国农村经济的必由之路，乡镇工业为建设富裕、文明、繁荣的新农村作出了巨大贡献。目前，乡镇工业已经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20世纪末至21世纪初它是我国经济发展的主要增长点。在进入新世纪以后，乡镇工业对于我国加快城市化进程、尤其是在推动小城市的发展中将起到主力军的作用。

乡镇工业广泛分布在乡镇、村落、山沟和平原，点多面广；乡镇工业各地差异很大，不仅是南北方、东西部发展不均衡，就是在同一省份、同一地区差别亦很大；乡镇工业变化快，随着市场经济的进一步完善，每年都有相当数量的企业关、停、并、转，同时又

有很多新的企业在诞生。

随着乡镇工业的快速发展，相应的用水量也在不断增加，目前，研究区内乡镇工业用水量已经占全部工业用水量的30%；乡镇工业是我国社会主义初期阶段的特色企业，不仅企业本身的管理工作有待于进一步完善，而且水资源管理与合理配置工作也有待于加强。改革开放二十多年来，乡镇工业用水管理工作并没有跟上，用水统计资料基础差，系统地研究其用水状况尚不多见；影响乡镇工业用水的原因很多，例如科技水平、管理水平、行业结构以及一些不确定因素等。这些因素，给用水统计工作带来巨大的困难，也为水资源规划带来很多难点。因此，水利部南水北调规划设计管理局在北方地区水资源总体规划中，将该项目单独列出，不仅对研究北方乡镇工业用水有重要意义，而且在以后的其它水资源规划和水资源研究中也具有重要价值，它是北方水资源总体规划重要的基础工作之一，也是本次研究工作的重点。

本次研究中，首先全面搜集了研究区范围内有关乡镇工业用水的资料，并对研究区内的资料进行系统分析；然后，依据资料情况和北方水资源规划研究的重点，确定了乡镇工业典型调查范围和内容，在京、津、冀各选1~2个县（区），在黄河流域片、内陆河流域片以及淮河流域片各选一个典型县（区），进行了典型调查，取得第一手资料；最后，在典型调查和全面搜集资料的基础上，对资料详细分析和认真汇总，并在去伪存真方面下了工夫。由于大规模地进行乡镇工业用水的调查研究工作，在我国尚属首次，缺乏经验和参照对象，对新形势下农村生活用水问题的认识有待于进一步提高。随着我国体制改革的深入和乡镇工业规模经济的发展，乡镇工业这一名词也可能成为历史，但是，曾经发生过的乡镇工业的作用是不能低估的，乡镇工业用水也将伴随它进入史册。根据有关专家的建议，将本次研究成果编辑出版，以便供有关的研究工作参考。

在本书编写时，征求了河南、河北、北京、天津、山西、山东等省（市）部分专家和水资源主管部门的意见，他们在乡镇工业用

水的现状以及今后发展趋势方面提出了很好的意见，为我们提供了很大的帮助。为使本次工作能够更好地反映出北方乡镇工业用水的实际状况，于 2001 年 7 月 5 日在北京召开了专家咨询会，有关专家和领导参加了会议，并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会后，根据与会专家意见对本项研究成果进行了全面修改。最后，向关心本项工作的专家和领导表示衷心的感谢！

编者

2003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全国乡镇工业发展情况概述	1
第一节 乡镇企业和乡镇工业的内涵	1
第二节 乡镇工业发展的历史	4
第三节 全国乡镇工业发展的现状	10
第四节 研究区内乡镇工业现状	12
第五节 研究范围和技术路线	25
第二章 北方地区水资源状况	32
第一节 北方地区区域水资源条件	32
第二节 海河流域片水资源状况	47
第三节 淮河流域片水资源状况	55
第四节 黄河流域片和内陆河流域片水资源状况	60
第三章 北方 14 省乡镇工业用水现状分析研究	74
第一节 乡镇工业用水情况调查	74
第二节 研究区内乡镇工业用水现状	79
第三节 海河流域片乡镇工业用水现状	80
第四节 淮河流域片乡镇工业用水现状	84

第五节	黄河、内陆河流域片乡镇工业用水现状.....	87
第六节	北方乡镇工业万元产值用水量	90
第四章	北方乡镇工业需水预测 —————	101
第一节	预测的基本条件	101
第二节	乡镇工业用水的预测方法	111
第三节	北方乡镇工业用水情景分析	113
第四节	海河流域片乡镇工业需水预测	118
第五节	淮河流域片乡镇工业需水预测	123
第六节	黄河、内陆河流域片乡镇工业需水预测.....	129
第七节	不同水平年北方乡镇工业用水预测	141

第一章 全国乡镇工业发展情况概述

第一节 乡镇企业和乡镇工业的内涵

一、乡镇企业的内涵

1984年以前，乡镇企业仅指农村人民公社和生产大队两级集体经济举办的社队企业，一般规模较小，当时称之为社队企业。在农村政社组织管理体制分设以后，除了包括乡、村合作组织办的企业外，还包括组办、联办、联户办的工业。1984年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发[4]号文指出：“同意报告指出的将社队企业名称改为乡镇企业的建议”。并指出：“乡镇企业[即社(乡)队(村)举办的企业、部分社员的合作企业、部分社员联营的合作企业、其它形式的合作企业和个体企业，下同]，是多种经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农业生产的重要支柱，是广大农民群众走向共同富裕的重要途径，是国家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这个文件正式明确了乡镇企业的内容。

乡镇企业的内涵随着经济发展，也在发生变化。1997年1月1日起开始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乡镇企业法》中，对乡镇企业又有了明确规定：乡镇企业系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农民投资为主，

在乡镇(包括所辖村)举办的，承担支援农业义务的各类企业。对乡镇企业登记备案的范围如下：乡(镇)集体经济组织举办的企业；村(村民小组)集体经济举办的企业；乡(镇)、村(村民小组)集体经济组织或农民举办的股份合作企业、股份制企业；农民合伙举办的企业；农民个人举办的企业；乡镇企业同其它企业、事业单位、个人和国外投资者合资、合作举办的，且乡镇企业投资超过50%，或者不足50%，但是能起到控股或者实际支配作用的企业；法律、法规规定符合乡镇企业条件的其它形式的企业。

近些年来，对于乡镇企业的统计口径也出现一定的变化，但是，总体上没有做大的修正，因此，本次研究工作中，乡镇企业的概念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乡镇企业法》中的含义。

乡镇企业一般划分为农业企业、工业企业、建筑业企业、交通运输企业、商业企业、饮食服务业企业以及其他类企业。乡镇工业企业是乡镇企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据1997年统计资料分析，乡镇工业企业数量占乡镇企业总数的41.7%，从业人员占总数的67.5%，现价增加值占乡镇企业总数的76.8%。

本次研究工作的目标是农村社区自我发动型工业，它包括农村地域上除了县级工业、国有工业以外的所有工业，即农村地域上乡(镇)办、村办、农民合作办、个体和其它形式的工业。这种融农村地域、农民身份和企业所有制为一体的农村工业概念，有助于深入考察农村工业化、小城镇发展和农村发展的内部过程，有助于揭示农民的经济行为和农村发展的内在联系，也有利于规范乡镇工业用水的统计和调查。本次工作采用的这种乡镇工业概念，与我国乡镇企业主管部门管理和统计意义上的乡镇工业范围基本相同。

通过对乡镇企业用水的调查和对统计资料的分析发现，农业企业用水基本上统计在农业灌溉用水之中；乡镇企业的建筑业用水，由于流动性大，并有一定的季节性，产值和用水往往异地；商业和饮食服务业用水与当地的生活用水密不可分；交通运输业用水量较少，且具有流动用水特点；只有工业企业用水较为稳定，用水量也

较大，供水时间长，并具有相对集中性。综合考虑上述问题，可以清楚地看出：在乡镇企业用水中，重点考虑乡镇工业用水，并逐步将其纳入到工业总体供水规划中，是正确的、必须的。

二、乡镇工业的作用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乡镇工业的兴起和快速发展已为世人瞩目，乡镇工业的数量、规模不断地扩大，企业素质不断提高，成为我国农村经济发展中最活跃的力量，也是推动全国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乡镇工业在农村的主要作用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壮大了农村集体经济的实力

“八五”期间是我国乡镇工业高速发展时期，同时也是农村集体资产快速增长时期，该阶段集体资产以每年 34.7% 的速度递增，至 1997 年，乡镇企业的固定资产达到 19 427 亿元，比 1990 年增加 7 倍，其中乡镇工业固定资产占总数的 70% 左右。

2. 吸纳了大量的农村剩余劳动力

1997 年，乡镇工业从业人员 6 149 万人，为农村劳动力总数的 15% 左右，占近一半的农村剩余劳动力，有效地缓解了农村就业压力。

3. 实现了农民生活水平的快速提高

1997 年，农民纯收入中近 40% 来自乡镇企业，其中乡镇工业占 80% 左右，近些年又在增加，成为农民生活提高的主要来源。

4. 增加了地方财政收入，有力地支援了农村各项事业的发展

在我国东部地区，乡镇企业上缴的税金占地方财政收入的 40% 以上，其中乡镇工业占 75% 左右；发达地区，如江苏省锡山、张家港等县市，乡镇企业缴纳的税金已经占到地方财政的 80% 以上。乡镇工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补助社会性支出和以工补农、建农支出超过 1 000 亿元，占国家同期财政对农业投入的 40% 以上。

5. 增加社会有效供给，推进了工业化

乡镇工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几乎涉及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许多

产品尤以日用消费品突出，数量上已占全国较大比重。如电子及通讯设备制造占 17%，机械占 26%，原煤占 40%，水泥占 40%，服装占 80%，中小农具和砖瓦生产制造占 95%。

6. 提升了我国综合国力

1997 年乡镇工业增加值 15 03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9%，占全国工业增加值 47%；出口交货值占全国比重突破 40%；上缴国家税金占全国财政总收入的 28% 左右。一般说来，乡镇工业每增减 3 个百分点，就将影响国内生产总值 1 个百分点。对全国工业而言，乡镇工业增加值每增减 2 个百分点，就将影响全国工业增加值增减 1 个百分点。

总之，改革开放中发展起来的中国乡镇工业，是推进具有中国特色的工业化的有效途径，是发展我国农村经济的重要力量。实施建设新农村需要更多的资金，农民收入需要更多、更快的增长，广大农村剩余劳动力需要更多的就业机会，因此，乡镇工业任重道远，并且今后仍有一定的发展空间。

第二节 乡镇工业发展的历史

我国的乡镇工业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在发展过程中，前一阶段经历了较为曲折的历程，后一阶段的某些时段曾经出现过热发展的现象，目前已经进入初步稳定发展阶段。根据乡镇工业的实际发展过程，其发展状况大致可以归纳为以下几个阶段。

一、初期阶段（1949—1978 年）

建国后至 1978 年的近 30 年的时间内，农村产业政策比较僵化，经济结构单一，经济增长缓慢。至 1978 年，农业产值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 65.9%。在农业产值中种植业占 76.6%，种植业中粮食又占了 76.7%。农村各业不能协调发展，各种资源得不到合理的开发利用

用，农民的生活一直处于较低的水平。在完成土改后，党和政府不失时机地引导农民走上了互助合作的道路，取得了对小农经济社会主义改造的初步胜利，在农村确立了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经济。后期推行的极左政策，阻碍了农村产业的发展。根据农村发展的历程，初期阶段又可分为几个时期。

1. 农业合作化前夕，我国农村中兼营商品性手工业生产的人数已经达到 1 000 多万人，当时产值已超过 22 亿元，加上农民自给自足性手工业与农产品初加工值约 90 亿元，两项合计占当时工农业总产值的 11%，该时期为农民自发的农村工业萌芽时期，以家庭手工业和农产品初加工为主体。

2. 50 年代末期，全国农村实行了公社化，广大农村开始兴办“社队企业”，原有农业合作社的许多副业小厂都无偿地转化为公社的社队企业，并且出现了一个高潮。到 1959 年底，社队企业人数达到 1 800 万人，产值达到 60 亿元。但是，由于种种原因，有关部门制订了公社企业进行“调整、收缩、清理、限制”的政策，乡村工业很快进入了低谷，1961 年降到 19.6 亿元，1963 年又降至 4.1 亿元。

3. 进入 70 年代后，在北方地区农业工作会议和国家有关政策的推动下，各地在“围绕农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思想的指导下，各地陆续办起了一批服务、加工、运输、建筑业，简称为“五小工业”。70 年代初期，社队企业中的工业产值仅 26 亿元。由于极左思想的干扰，政策不稳定，社队企业举步维艰，致使乡镇企业前身的社队企业徘徊不前，发展停滞。但是，农村搞工业是改善农民生活、增加社会财富、提高国力的必由之路，压抑发展只是暂时的，它的大规模发展则是必然的。至 1978 年，社队企业的发展已经呈现出它的活力，产值达到 493 亿元，占到全国社会总产值的 7%，从业人员也上升到 2 800 万人。这一阶段为乡镇工业发展的曲折期。

总体上说，该阶段乡镇工业规模小，数量少，多为手工业作坊，用水量较低，且多与农村生活用水混在一起。

二、开始发展阶段（1979—1983 年）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指引下，在农村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动下，乡镇工业（实际上这一阶段应称为社队企业，下同）如雨后春笋在全国乡村破土而出，茁壮成长。乡镇工业的崛起，成了农村社会经济发展的“火车头”，在我国的社会经济中起了重大的作用。这一时期，国家对乡镇工业在经营范围、经营方式、供销、贷款、税收等方面做出了一系列规定和决策，使乡镇工业的发展有了基本政策依据和制度保证。1983 年，乡镇工业从业人员 2 168 万人，乡镇工业总产值增长到 757 亿元，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 11.7%。

这一阶段乡镇工业发展速度快，数量大，分布范围广，遍布祖国大地。该阶段的乡镇工业，技术设备落后，规模一般较小，有一些是城市搬迁出的污染问题严重的企业（例如电镀业），用水浪费，管理无序，污染问题突出。这一阶段是初步发展阶段，虽然存在很多问题，但是，它为今后乡镇工业的发展积累了资金和经验，培养了人才，为今后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这在我国东部沿海地区表现得尤为显著。

三、高速增长阶段（1984—1988 年）

1984 年初，国家将社队企业更名为乡镇企业，社队工业也随之更名为乡镇工业。由于国家颁布了一系列有利于乡镇工业发展的政策、法规，乡镇工业的发展走上了正轨，逐步成为国民经济的一支重要力量，也是国营经济的重要补充。1988 年，乡镇工业企业数量发展到 773 万个，职工人数达到 5 703 万人，乡镇工业总产值 4 529 亿元。

但这一时期，和国营大中型企业相比，大多数乡镇工业设备简陋，技术落后，信息迟钝，容易产生盲目性。另外，职工的技术素质、文化素质也无法与国营企业相比，这是高速发展的乡镇工业短

时期内无法解决的问题。它的优点是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竞争性
强；投资少，费用低，自主权多，易应用科研成果；容易适应市场
的需要，易于调整，转产速度快。

这一阶段，乡镇工业的管理者对水资源缺乏认识，而水资源管
理部门也不能适应乡镇工业的高速发展。由于乡镇工业遍布农村各
地，取水分散，因此，在水资源的开发利用方面出现了一些问题，
例如，地下水的无序开采，造成一些地方严重超采，并引发了地面
沉降、地裂缝等问题；污水的任意排放，造成许多地区地表水体的
污染，使许多中小河流成为污水河。其结果是污染了水源，并造成
了许多生态环境问题。

四、整顿提高阶段（1989—1991年）

这三年是治理整顿期间。国家对乡镇工业采取“调整、整顿、
改革、提高”的方针，银根紧缩，其中1990年贷款实行零增长，投
入减少，乡镇工业的发展速度放慢。由于国内资金紧张，许多乡镇
工业调整结构、依靠科技、强化管理，大力引进国外资金、技术、
设备和先进管理经验，并到国外寻找市场，外向型经济迅速地发展
起来。1991年，乡镇工业完成出口交货值789亿元，比1988年增
长近200%。这一年，乡镇工业的从业人员、总产值、利税总额，
分别为5814万人、8709亿元和789亿元。

在这一阶段，水资源管理部门也深刻地认识到加强乡镇工业的
用水管理势在必行。1988年以前，很多省份用水统计资料中不含乡
镇工业用水，该项用水多数与农村生活用水、农业灌溉用水混合在
一起。该阶段后期有些省份已充分认识到这一问题，首先对一些用
水量较大的乡镇工业进行强化管理，实行计量用水，并对其提出节
水要求。

五、全面发展阶段（1992—1996年）

1992年初，邓小平同志视察南方的重要谈话中指出：“乡镇企

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三大优势之一。”1992年、1993年国务院
连续下发国发[1992]19号文和国发[1993]10号文，为乡镇工业发展
创造了空前良好的外部环境，乡镇工业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1996年，乡镇工业从业人员达7860万人，总产值达到35539亿元，
增加值8195亿元，实现出口交货值6008亿元。

这一阶段中，1992和1993年乡镇工业发展过快，供水缺乏统
一规划、统一管理，使得某些地区水资源开发出现了混乱现象。例
如，江苏的苏锡常地区、盐城地区，以及浙江省的嘉兴地区，随着
乡镇工业的发展，地下水开发利用量迅速扩大，造成了大面积的地
面沉降，不仅给当前社会带来一定的问题，也给后代的生存留下隐
患。

六、改革、发展与提高阶段（1997年以后）

1997年1月1日，《乡镇企业法》公布实施；1月14日，国务
院召开了全国乡镇企业工作会议；3月11日，中央下发了中发[1997]8
号文件。在这样的背景下，全国乡镇工业的发展以实施科教兴国、
可持续发展、外向带动和创造名牌为战略，以市场为导向，以质量
效益为中心，以加快发展为重点，不断深化改革，结构和布局进一
步优化，整体素质、运行质量和经济效益提高到一个新水平。这一
阶段，我国的乡镇工业已经进入到成熟发展期。

1997年以后，全国乡镇工业呈现出良好的经济发展态势，经济
增长与质量、效益同步发展。乡镇工业经历了二十余年的发展，管
理者和经营者都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掌握了发展规律，对不合理的
经济结构进行了调整，对发展方向进行引导，乡镇工业不再仅仅以
其遍布全国、小而多为特点，而是逐步向高科技、集团化发展。与
此同时，对乡镇工业的用水管理也逐渐步入正规，今后用水也将纳
入水利规划之中。

从图1-1至图1-3中，可清晰地表现我国改革开放以后乡镇企
业与乡镇工业的发展历程，也可以看出乡镇工业在乡镇所有的企业

中占据领导地位。尤其是在产值方面，乡镇工业总产值占乡镇企业总产值的80%左右，它直接影响着农村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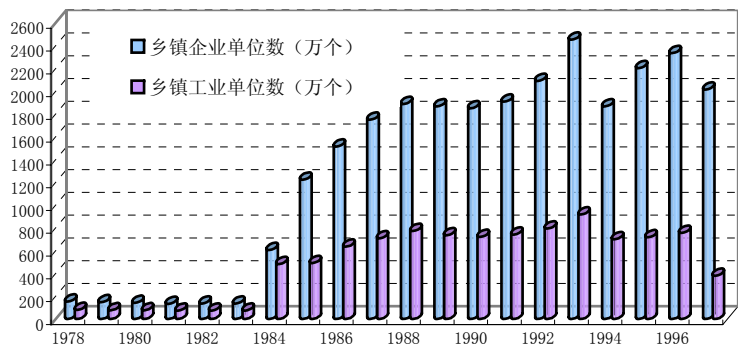


图 1-1 我国乡镇企业与乡镇工业企业历年（1978—1997 年）单位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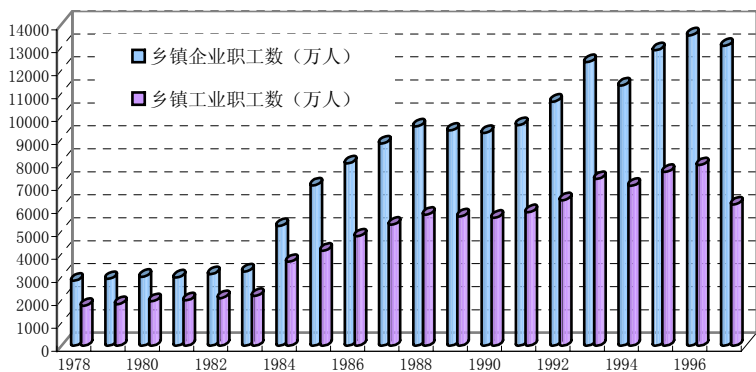


图 1-2 我国乡镇企业与乡镇工业企业历年（1978—1997 年）职工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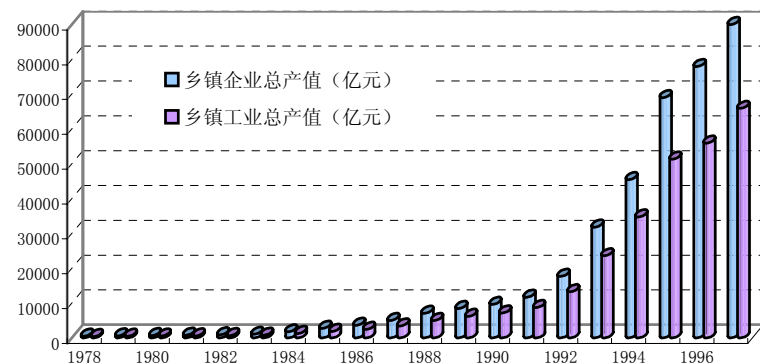


图 1-3 乡镇企业与乡镇工业历年（1978—1997 年）总产值

第三节 全国乡镇工业发展的现状

一、全国乡镇工业发展现状

本次研究中，因实际工作的需要，将 1997 年定为本次研究的现状年。该年度全国乡镇工业企业认真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落实中发 [1997] 8 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乡镇企业法》和国务院全国乡镇企业工作会议精神，积极推进两个根本性转变，改革不断深化，乡镇工业总产值和增加值稳步增长，结构得到优化，素质有所提高，但也存在很多突出的困难和问题。

1997 年全国乡镇工业总产值 65 852 亿元，增加值 1 50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9.1%；全国乡镇工业企业数 378 万个，职工人数 6 149 万人。

1997 年我国东、中、西部地区乡镇工业发展速度分别为 15.8%、14.7% 和 18.5%。东部地区结构调整开始发挥作用，近几年持续低于中西部地区的发展速度开始回升。

1997 年底，我国乡镇工业大型化的势头已经呈现出来，全国大

中型乡镇工业企业数达到 6 376 个，乡镇工业企业集团 1 039 个，出口工业企业达 13 万个，其中有进出口经营权的工业企业 1 000 个，与外商合资合作企业 4 万个，到境外办企业 3 676 个。乡镇工业新增投入的 60% 用于科技投入，中国专利的 60% 以上为乡镇工业企业购买，乡镇工业企业产值中科技进步贡献率已达到 40% 以上。70% 以上的乡村集体企业完成基础管理和专业管理建设。乡镇企业产品抽查合格率基本上保持在 60%~70%，涌现出一大批名牌产品。各种工业小区 4 万多个，聚集 100 多万个乡镇工业企业。东西部合作进一步发展，合作企业累计 3 万多个，实现增加值 150 多亿元。

1997 年，乡镇工业中股份合作制企业 350 万个，其中乡村集体企业实行股份合作制的约有 24 万个，占乡村集体企业总数的 15% 左右。集体工业企业改制工作发展势头良好，目前山东省改制企业占总数的 40%，浙江省为 26%，江苏省为 33%，广东省为 20%。在全国乡镇企业集团中，有的集团公司实行双层结构，其工厂层次实行股份合作制，公司层次实行股份制。股份制乡镇企业 5 000 多个，规范上市的乡镇企业 35 个(全国上市企业 676 个)。集体企业改制的主要做法是通过增量扩股、存量售股、折股量化等办法改制为股份合作制，还有租赁、兼并、出售等。各种形式的改革开始盘活资产，明晰产权，理顺体制，完善机制，调动了经营者和职工的积极性。

1997 年，乡镇工业增加值占农村社会增加值的 50%；乡镇工业增加值占全国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47.3%，比上年提高 3.1 个百分点。出口交货值占全国比重突破 40%。上缴国家税金占全国财政收入的比重在 25% 以上。农民收入中乡镇工业占农民人均纯收入的 30% 左右。目前，乡镇工业增加值每增减 2 个百分点，就影响全国工业增加值增减 1 个百分点。

1997 年，由于市场、资源和宏观政策变化都很大，乡镇企业的困难和问题非常突出，乡镇企业自身有很多不适应的地方，致使发展速度放慢、经营困难、亏损增加。

“八五”期间乡镇企业年平均发展速度为 42.5%，1995 年为

33.6%，1996 年为 21%，1997 年为 18%，发展速度呈逐年下降趋势。“八五”期间乡镇工业增加值平均增长率为 42.25%，而 1997 年增长 19.1%。速度放慢是外部环境变化较大，乡镇企业实行两个转变的结果。持续高速增长是不现实的，但发展速度过低，增幅继续下降，也会引发一系列问题。目前，乡镇工业发展速度尽管在下降，但是，仍然远远高于国有企业的发展速度。

“八五”期间乡镇企业共吸纳农村富余劳动力 3 599 万人，平均每年达 719 万人，而 1996 年和 1997 年仅比 1995 年增加了 7 万人和 189 万人。主要原因是发展速度放慢，科技进步使企业人员精简，企业布局分散等方面的原因，近几年的情况表明乡镇工业企业吸纳富裕劳动力的能力趋于饱和。

1997 年，全国乡镇企业亏损面达 15% 左右，上升 7 个百分点，亏损额 600 亿元，比上年增加 33% 左右。集体所有制企业的亏损面高于私营企业，个体私有企业比重较大的浙江省亏损面为 10% 左右，以集体企业为主的江苏省为 13% 左右。亏损行业主要是建材、纺织、机械、冶金等。

第四节 研究区内乡镇工业现状

本次研究主要涉及北方 14 个省份(另外有两个省份只涉及很小部分)，广布在我国的东、中、西部，乡镇工业发展状况差异很大，表 1-1 给出了这些省份 1997 年乡镇工业的基本情况。北方地区的 14 个省份，1997 年乡镇工业企业总数为 131 万个，占全国乡镇工业企业总数的 34.6%；职工总数为 2 782 万人，占全国乡镇工业企业职工总数的 45.2%；乡镇工业总产值(现价) 31 422 亿元，占全国乡镇工业总产值的 47.7%；乡镇工业增加值为 7 321 亿元，为全国的 48.7%。这里应当指出的是，表 1-1 中苏、皖两省的长江流域包括在内，去掉长江流域部分后，乡镇工业的各项指标急剧下降：规

划区乡镇工业企业总数为 106 万个，职工人数 2 291 万人，现在乡镇工业总产值为 22 854 亿元，增加值为 5 413 亿元，分别占全国相应总数 27.9%、37.2%、34.7% 和 36.0%。

一、北方地区的 14 个省份乡镇工业发展状况分析

北方地区乡镇工业发展情况总体上与全国平均水平相近，但是，各省差异很大，发展极不平衡，表 1-2 充分地反映出这一点。为了研究工作区内乡镇工业发展程度及其差异，采用了“乡镇工业发达度”的概念。

1. 乡镇工业发达度概念

通过研究表明，利用某地乡镇工业的增加值和该地区农业人口的比值，基本上可以反映出该区乡镇工业的发展程度，因此，我们把这一比值称之为乡镇工业发达度。某一地区乡镇工业的发达度对于研究其现在及未来的用水量是有很大意义的，为此，本次工作中进行了较为深入的研究。

2. 计算公式

确定研究区内各省乡镇工业发达度的分级，所采用的公式：

$$A = C/N$$

这里，A 为某地农村人均乡镇工业增加值；C 为该地乡镇工业增加值；N 为该地区农村人口总数。根据该公式，将北方 14 省乡镇工业发达情况进行了计算，结果见表 1-2。

3. 乡镇工业发达度分级

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初步确定如下分级：

发达度	分 级
$A \geq 3\ 000$	I（乡镇工业发达区）
$2\ 999 \geq A \geq 2\ 000$	II（乡镇工业较发达区）
$1\ 999 \geq A \geq 1\ 000$	III（乡镇工业中等发达区）
$999 \geq A \geq 500$	IV（乡镇工业欠发达区）
$A \leq 499$	V（乡镇工业不发达区）

表 1-1 1997 年北方 14 省乡镇工业现状

地区	乡镇工业个数(个)	职工人数(人)	现价工业总产值(亿元)	现价增加值(亿元)	农村人口(万人)	农村劳力(万人)	备注
北京	14 956	567 799	363.8	77.2	365.3	161.2	
天津	28 066	877 060	1 256.6	215.0	389.7	172.8	
河北	90 339	2 753 894	3884.3	1011.3	5313.8	2613.3	
山西	58 069	1 833 938	1 531.5	377.1	2284.2	964.1	
内蒙古	32 646	484 580	628.5	163.4	1412.3	605.3	
江苏	307 223	5 980 138	8 609.3	1 796.7	5277.0	2750.4	全省状况
安徽	104 539	2 725 240	2 754.0	716.9	4 999.4	2 674.8	全省状况
山东	440 913	7 018 994	6 903.2	1 613.9	7 036.6	3 588.7	
河南	135 390	3 822 023	4 152.7	997.6	7 716.6	4 015.2	
陕西	61 699	1 026 821	818.8	197.3	2 755.3	1 342.1	
甘肃	11 278	362 714	384.4	105.5	1 993.5	900.4	
青海	4 162	69 303	19.9	4.4	328.3	161.4	
宁夏	5 577	98 906	44.8	10.9	371.8	176.7	
新疆	13 379	203 184	69.9	33.5	887.7	334.9	
北方合计	1 308 236	27 824 594	31 421.7	7 320.7	41 131.5	20 461.3	
占全国(%)	34.6	45.2	47.7	48.7	44.9	41.4	
苏北	22 985	2 237 779	1 853.1	371.2	2 495.6	1 264.9	淮河部分
皖北	137 178	1 557 044	942.1	234.6	3 250.2	1 428.7	淮河部分
全国	3 782 235	61 494 392	65 851.5	15 036.5	91 524.7	49 393	

从计算结果来看，北方地区 14 个省份中，属于发达度为 I 级的仅有天津市和江苏省，发达度为 II 级的有山东省和北京市，发达度

为III级的有河北省、山西省、河南省、安徽省、内蒙古自治区，发达度为IV和V级的有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很明显，乡镇工业欠发达和不发达的省份都分布在我国的西部地区。

另外，江苏省和安徽省剔除长江流域部分后，发达度产生很大变化，分别降到III级和IV级，说明这两个地区与全省、尤其是与其南部相比存在一定差距。

表 1-2 北方 14 省（市、区）乡镇工业发达度计算表

省（市、区） 名称	农村人口 （万人）	乡镇工业增加值 （亿元）	A 值 （元/人）	分 级	备 注
北 京	365.3	77.2	2 113	II	
天 津	389.7	215.0	5 517	I	
河 北	5 313.8	1 011.3	1 903	III	
山 西	2 284.2	377.1	1 651	III	
内 蒙 古	1 412.3	163.4	1 157	III	
江 苏	5 277.0	1 796.7	3 405	I	全省
安 徽	4 999.4	716.9	1 434	III	全省
山 东	7 036.4	1 613.9	2 294	II	
河 南	7 716.6	997.6	1 293	III	
陕 西	2 755.3	197.3	716	IV	
甘 肃	1 993.5	105.5	529	IV	
青 海	328.3	4.4	134	V	
宁 夏	371.8	10.9	293	V	
新 疆	887.7	33.5	377	V	
14 省合计	41 131.3	7 320.7	1 780	III	
全国合计	91 524.7	15 036.5	1 643	III	
江苏淮河流域	2 495.6	371.2	1 368	III	
安徽淮河流域	3 250.7	234.6	722	IV	

二、北方地区乡镇工业发展现状情景分析

1997 年乡镇工业发展状况差异较大，总的说来，西部地区虽然近些年乡镇工业发展较快，但是，与东部地区相比，差距仍然很大。北方 14 省（直辖市、自治区）1997 年度乡镇工业的基本情景如下。

1. 北京市

北京市乡镇工业在困难中大力推进重组改制，在调整中积极培育新的增长点，各项指标平稳回升，经济效益有所提高，总体运行比较正常。1997 年，全市乡镇企业完成总收入 542.8 亿元，比上年增长 8.9%。实现利润总额 24.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9%；其中乡镇工业总产值 363.8 亿元，增加值 72.3 亿元，比上年增长 8.1%，完成出口产品交货值 39.5 亿元，比 1996 年增长 7.8%。与其它省份相比，北京市乡镇工业企业个数相对较少，但上规模的企业较多。

北京市是我国政治文化的中心，具有良好的经济发展条件，但是，乡镇工业属于较发达水平（发达度 II 级），还具有一定的发展潜力。

2. 天津市

天津市乡镇企业 98 233 个，比上年增加 1 634 个。从业人员 120.5 万人，比上年增长 6.0%，占农村劳动力总数的 70%左右。实现总产值 1446.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2%。完成营业收入 1 374.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2%。实现增加值 290.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5%。完成利税总额 158.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8%。乡镇企业中，工业企业 28 066 个，比上年减少 513 个；从业人员 87.7 万人，比上年增加 1.1 万人；营业收入 1 08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8%。天津市乡镇工业主要是以乡和村两级集体工业为主，乡村两级集体工业企业 8 439 个，比上年减少 507 个。职工 70.3 万人，比上年减少 2.0 万人。营业收入 879.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2%。增加值 176.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9%。利税 103.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2%。乡村工业营业收入超 20 亿元的区县 5 个，最高的静海县为 200.8 亿元。增加值超 20

亿元的区县 5 个，最高的静海县为 32.3 亿元。

1997 年，乡村工业实现产值 1 029.2 亿元，比上年增加 173.5 亿元。其中，轻工业产值 514.7 亿元，重工业产值 514.5 亿元。乡村工业产值中，出口产值 169.5 亿元；为大工业服务的产值 487.2 亿元，为人们生活服务的产值 268.4 亿元，为农业生产服务的产值 26.6 亿元。在乡村工业净增产值中，来自新投产企业的为 45.1 亿元，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增加产值 28.9 亿元，通过技改和企业挖潜增加产值 66.8 亿元。乡村工业企业中有亏损企业 435 个，比上年增加 94 个；亏损企业亏损额 2.2 亿元，比上年增长 46.2%。

在本次研究范围内，天津市乡镇工业发达程度处于领先地位(发达度为 I 级)，其特点是用水量较少，万元产值用水量较低，这与当地水资源缺乏和强化水资源管理密切相关。

3. 河北省

1997 年，河北省乡镇企业 811 848 个，从业人员 695.1 万人，实现总产值 4 771.3 亿元，完成增加值 1 236.3 亿元，净利润 347.4 亿元，实缴税金 66 亿元。营业收入、增加值、上缴税金分别比上年增长 33.6%、32.8%、21.2%。

河北省乡镇工业总产值占该省乡镇企业总产值的 81.4%，乡镇工业已成为农村经济的主体和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全省乡镇企业增加值已占全省国内生产总值的 47.6%，其中工业增加值占全省工业增加值的 71%。全省乡镇工业总产值超过 10 亿元以上的县(市、区)达到数十个，综合实力前三名的是石家庄市郊区、唐山市开平区、三河市；总产值 5 亿元以上的乡镇近百个。

河北省乡镇工业发达程度在研究区内属中等发达水平(发达度为 III 级)，除局部地区外，乡镇工业发展较平稳。与天津市一样，该区是在缺水条件下发展乡镇工业，因此，与其乡镇工业总产值相比，总用水量不大，但其节水水平与天津市尚有较大差距。

4. 山西省

1997 年，山西省乡镇企业完成增加值 292 亿元，比上年增长

25.6%，其中工业增加值 231.15 亿元，占乡镇企业增加值的 79.1%。1997 年山西省乡镇工业企业 58 069 个，职工人数 183.4 万人。山西省为引导乡镇企业实施战略调整，经过大量调查研究，在全省乡镇企业工作会上及时提出实行“三大调整”、“六项重点”的发展战略，实施新的发展方针。总的要求是：由过去以量的增长为主，调整为量的增长与质的提高并重；由资源开发和初加工为主，调整为资源开发与深度加工并重；由小型分散为主，转向以大中型为主，大中小并举，相对集中，提高规模效益。在产业结构上，加强技术改造，促进技术进步，优化煤、焦、铁主导产业；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充分利用资源，整治环境；努力培育非金属矿产资源深加工的新型产业；大力发展农副产品加工业，积极发展第三产业。在经营机制上，深化乡镇企业产权制度的改革，建立和完善新的经营机制，增强企业活力。围绕三大调整，引导企业把发展重点放在发展大中型企业、科技型企业、外向型企业、农副产品加工业、东西合作企业、股份合作制企业等六大类企业上。山西省根据实际情况，因地制宜，调整制定新的发展战略，并积极组织实施，取得阶段性成果。在经营机制调整上，以股份合作制为主要形式的改革有较大突破。在产业与产品结构调整上，资源的深度加工有较快进展。全省乡镇企业正在步入依靠科技进步，坚持发展与提高并重的发展轨道。

山西省加强了大中型企业在区域经济发展和乡镇企业结构调整中的支柱和骨干作用，使各地区发展规模经济的自觉性大大增强。1997 年，山西省共确认大中型乡镇企业 171 个，其中大型一档企业 10 个，大型二档企业 22 个，中型一档企业 46 个，中型二档企业 93 个，这些大中型乡镇企业数仅占全省乡镇企业数的 0.02%，而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和上缴税金分别为 178.03 亿元、11.33 亿元和 5.8 亿元，分别占全省乡镇企业总额的 11.4%、9.0%和 18.6%。组建省级企业集团 50 个，其营业收入、利润总额、上缴税金分别为 89.7 亿元和 5.8 亿元和 2.9 亿元，分别占全省乡镇企业总额的 5.7%、4.6%和 9.3%。

总的看来，山西省的乡镇工业发达程度在研究区内属中等水平（发达度为Ⅲ级），其用水水平也处在中游，存在一定节水潜力。山西省的乡镇工业与该省的国有大工业一样，应当在节水中求生存、求发展。

5. 内蒙古自治区

1997年，内蒙古自治区乡镇企业76.4万个，其中乡镇工业企业3.3万个；职工人数315.8万人，比上年增长14.4%，占全区农牧民人数的20%，占全区农村、牧区劳动力总数的45%，乡镇企业职工人数48.5万人。乡镇企业总产值1915.9亿元，其中乡镇工业企业总产值628.5亿元，仅占33%。内蒙古乡镇工业总体上处于中等发达水平（发达度为Ⅲ级），在少数民族居住区属于乡镇工业发展较好的地区。但是，乡镇工业发展极不平衡，主要集中在呼和浩特市、包头市和赤峰市等城市的近郊区，远离城市的地区相对较不发达。总的来说，该区乡镇工业发展前景较为广阔，应注意的是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6. 河南省

河南省乡镇企业坚持以改革为动力，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依靠科技，优化结构，完善机制，加强管理，大力开展以实行两个根本性转变为标志的第二次创业，使乡镇企业获得持续、快速、健康发展。1997年，全省乡镇企业共完成总产值4753.5亿元，其中工业产值4152.7亿元，占87%；乡镇企业从业人员1014万人，其中乡镇工业从业人员382.2万人，占37.7%。

河南省乡镇企业下大力气抓产业、产品和企业组织结构的调整。全省已初步形成农副产品加工、矿产品采选与加工、机械制造与加工等六大支柱产业，构成镇平的玉雕、沁阳的玻璃钢、鹿邑的皮革、临颖的方便食品、荥阳的蝶阀、新密的煤炭、郑州的耐火材料等一批在全省、全国有一定影响的生产基地。河南省乡镇工业较为普及，已经成为河南省农村经济的主要支柱。目前，正逐步由分散、小型工业为主，向大型、集中方向发展。河南省乡镇工业在研究区内处

于中等发达水平（发达度为Ⅲ级），但是，该省耗水量较大和重污染的工业占相当大的比重，因此，乡镇工业节水潜力较大。

7. 山东省

1997年，山东省乡镇企业111万个，从业人员1113万人，占全省农村劳动力总数的31.0%，其中乡镇工业企业44.1万个，从业人员701.9万人。乡镇企业总产值8117亿元，比上年增长13.0%；其中乡镇工业企业总产值6903亿元，工业增加值1494亿元，比上年增长13.8%。

1997年，山东省新增大中型乡镇企业282个，累计达到1798个。新增省级以上企业集团45个，累计达到355个。涌现出一批像万杰、南山、连杆等在全国有较高知名度的大型企业集团，出现了菱花味精和得利斯肉制品厂等一批在全国有名的名牌产品。这些大工业企业集团的支柱作用越来越突出，并且围绕大型集团发展乡镇工业小区，目前已经发展448个。农畜产品加工完成产值1400多亿元，高出全省乡村工业增幅5~6个百分点。山东省走出了具有自己特色的乡镇工业的道路，乡镇工业在该省的经济中占据着重要位置。山东省乡镇工业发展很快，在研究区内属于较发达省份（发达度Ⅱ级），不足之处是用水量相对较大，山东省是一个缺水的省份，今后抓好乡镇工业节水工作是非常必要的。

8. 江苏省

1997年，江苏省乡镇企业个数51.5万个，职工总数728.7万人；在企业总数中，工业企业占59.7%。全省乡镇企业完成总产值8266.7亿元，比上年增长15.6%。完成增加值1687.1亿元，比上年增长10.2%。实现利税总额411.6亿元，比上年增长12.2%。

江苏省乡镇企业的主体是乡村集体工业企业，这一点与浙江、广东等省有较大的区别。1997年全省乡镇工业企业7.9万个，职工人数457.3万人，分别比上年减少1.0万个和63.5万人。完成总产值6313.1亿元，占全省村及村以上工业总产值的57.8%，比上年增长10.0%。实现增加值1293.9亿元，占乡镇企业增加值总量的

76.7%，比上年增长 6.4%。在江苏省乡村工业总产值中，轻工业产值 3 295.8 亿元，重工业产值 3 017.3 亿元，轻重工业之比由上年的 50.8：49.2 变化为 52.2：47.8，轻工业比重提高，重工业比重下降。在轻工业中，以农产品为原料的工业产值 1 579.9 亿元，占乡镇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 25.2%，比上年提高 1.03 个百分点；以非农产品为原料的工业产值为 1 715.9 亿元，占乡镇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 27.2%，比上年提高 0.44 个百分点。乡镇工业的支柱产业产值：机械工业为 1 784.7 亿元，占乡镇工业总产值的 28.2%；纺织工业为 1 030.9 亿元，占乡镇工业总产值的 16.3%；化学工业为 799.0 亿元，占乡镇工业总产值的 12.65%；建筑材料工业为 531.3 亿元，占乡镇工业总产值的 8.4%；冶金工业为 441.8 亿元，占乡镇工业总产值的 7.0%。

江苏省乡镇工业虽然发达(全省乡镇工业发达度为 I 级)，但是，属于本次研究范围的江苏省淮河流域的乡镇工业却相对于该省的长江流域部分落后很多，江苏省的淮河流域部分乡镇工业总产值仅占全省的 29.4%，在全国的乡镇工业中处于中游水平（发达度仅为 III 级）。江苏省的乡镇工业应在稳固和加快苏南发展的基础上，重点扶持苏北地区的发展。

9. 安徽省

1997 年，安徽省乡镇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4 454 亿元，比上年增长 21.9%。实现利税 34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8%。实现增加值 1 112 亿元，比上年增长 21.7%，占全省国内生产总值 41.6%；其中乡镇工业总产值 2 754 亿元，增加值 716.9 亿元。乡镇企业职工 811 万人，占全省农村劳动力总数的 30.7%，其中乡镇工业职工 272.5 万人。农民人均纯收入中来自乡镇企业工资部分 689 元，占 38.3%。安徽省乡镇企业经济结构市场层次低、适应性差是制约新一轮发展的主要障碍。安徽省乡镇工业总体上处于中等发达水平（III 级），但是，本次研究范围内（淮河流域部分）乡镇工业产值仅占全省乡镇工业产值的 34.2%，属于欠发达地区（发达度为 IV 级），尚有较大发展潜力。

10. 陕西省

1997 年，陕西省乡镇企业 82.6 万个，比上年增长 0.68%，其中乡镇工业 6.2 万个。乡镇企业职工 372.2 万人，其中工业企业职工 102.7 万人，比上年增长 1.15%。

1997 年，全省乡镇工业各项经济指标全面上升，经济效益明显提高。乡镇工业总产值 818.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6.8%；完成增加值 196.4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0%。连续 5 年超过全国乡镇企业平均发展速度。关中地区乡镇企业继续保持高速发展，乡镇工业总产值比上年增长 30% 左右，占全省乡镇工业总产值的 80%。陕南、陕北的增长速度也逐步加快。乡镇集体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达 114.64，比上年增加 1 个百分点。工业全员劳动生产率 11 986 元，比上年增长 15.5%。全省乡镇工业总产值约占全省农村社会总产值的 60%，乡镇工业总产值占全省工业总产值的 51%，乡镇工业已经成为陕西经济社会不可缺少的一部分。陕西省乡镇工业总体上属于欠发达地区（发达度为 IV 级），同时，该省各地区间发展严重不平衡，不足全省面积 10% 的关中平原区，乡镇工业总产值相当于全省的 80%，乡镇工业的发达程度远远高于省内的其它地区，今后关中地区乡镇工业发展速度将会减缓，陕南、陕北会出现适当加快的局面。陕西省的关中平原是水资源紧缺的地区，一些耗水量大、污染严重的工业应有计划地迁移和治理，并且，应当加快工业结构调整的速度，发展高科技产业，这是缓解当地水资源供需矛盾的重要措施。

11. 宁夏回族自治区

1997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乡镇企业总产值 90.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3%，其中乡镇工业总产值 44.8 亿元。宁夏乡镇企业连续 5 年保持速度和效益同步增长，农民人均纯收入的 25% 左右来自乡镇企业。在全区以产业化为重点的龙头骨干企业中，乡镇企业占 85% 以上。乡镇工业转移农村劳动力 30 多万人，占农村劳动力总数的 1/5。近几年来，对全区 50 个乡镇工业发展有一定基础、规模和实力的乡镇，从资金、技术、项目等方面进行重点扶持，促进了乡镇工业的大发

展，为全区乡镇企业上规模、上档次、上水平起到重大作用。

宁夏回族自治区的乡镇工业，目前还处于落后状态（发达度为V级），并且主要分布在银川、石嘴山、青铜峡等几个城市周围。该区乡镇工业还有一定的发展空间，发展乡镇工业是该区提高农民生活水平的重要手段。

12. 青海省

1997年，青海省乡镇企业总产值26.7亿元，实现增加值9.6亿元，比上年增长22.5%，占全省农村社会生产总值的50%，成为农村经济的主体力量。其中乡镇工业总产值19.9亿元，比上年增长21%，增幅比全国平均水平高10个百分点。乡镇从业人员达6.9万人，其中安置国有企业下岗职工3700多人。该省乡镇工业完成总产值增幅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但是由于该省乡镇工业基础薄弱，总产值并不大，目前总体上还处于落后状态（发达度为V级），今后将有较大的发展。

13. 甘肃省

1997年，甘肃省乡镇企业完成总产值795亿元，比上年增长38%，其中乡镇工业产值358亿元，比上年增长35%。完成增加值200亿元，比上年增长67%，其中工业增加值104亿元，比上年增长30%。完成营业收入730亿元，比上年增长39.8%。实现利润56亿元，比上年增长36.5%。实现税金20亿元，比上年增长25%。出口产品交货值3.3亿元。全省乡镇企业各行业都保持比较均衡的发展态势。

全省乡镇工业中以农产品加工为原料的乡村加工企业占较大比重，数量达2495个，总产值31亿元，其中食品加工企业603个，实现产值8亿元。饮料制造业产值达7.7亿元。粮食、油料、果品、肉类、药材、皮毛、棉麻等资源的加工增值能力不断扩大，形成一批以农村支柱产业为依托的龙头骨干企业。

1997年甘肃省乡镇企业共建成东西合作项目205个，累计实际引进资金总额2.9亿元，其中被农业部、中国农业银行批准的全国

东西合作示范项目15项。全省21个示范区完成总产值90亿元，比上年增长56.5%；工业产值完成55.8亿元，比上年增长50.5%；实现利税8.67亿元，比上年增长61%；示范区内农民人均纯收入2100元，比上年增加135元。示范区的发展速度比全省乡镇企业的平均增长速度高出10~20个百分点。

全省各地立足资源优势和科技产业开发，起点较高、规模较大、科技含量和附加值较高的项目增多，全省乡镇企业新上1000万元以上的项目101个。甘肃省乡镇工业属于欠发达地区（发达度为IV级），并有一定的发展条件，但是，目前甘肃省乡镇工业低产出、高耗水的企业较多，有待于进一步提高。

1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997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乡镇工业产值113.9亿元，比上年增长12%。出口产品交货值达到2.0亿元，比上年增长89.6%。企业个数达到28.6万个，从业人员78.8万人。新疆乡镇工业积极发挥在农业产业化进程中的作用，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充分依托农副产品资源优势进行优势延伸，大力发展龙头企业和主导产业，拓宽发展路子。推进农业产业化进程中，积极支持龙头带动型企业，目前这种企业已达到200个，年产值25亿元，带动农户25万个。和硕县果菜种植运销企业采取公司加农户连基地的形式，将企业与农户形成利益共同体，使农民真正融入一体化进程的做法，受到有关部门的肯定，龙头企业初具规模，显示出迅猛发展的势头。新疆乡镇工业目前仍不发达（发达度为V级），在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中，该区乡镇工业将会得到进一步的发展。